

昆明市财政局 文件 昆明市林业和草原局

昆财农〔2020〕92 号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 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

禄劝县、寻甸县、东川区财政局、林草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通知》（云财资环〔2020〕28 号）文件，现下达你们 2020 年度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670 万元（分配详见附表），专项用于中央生态护林员补助。收入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1100250 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请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选聘工作的通知》（办规字〔2019〕114 号）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管理办法》和《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云林联发〔2019〕20 号）的相关规定，各地可以结合实际，为生态护林员安排简易装备购置、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培训等支出。

请各地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同时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完善相关手续，管好用好省级下达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0 年度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表



2020 年 6 月 3 日

抄送：昆明市财政局国库处

昆明市财政局

2020 年 6 月 3 日印发

附件

2020年度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安排表

单位：人、万元

序号	单位	合计	以前年度任务补助	新增任务补助		装备及培训费补助（按人均360元测算，其中购买意外伤害保险100元/人，简易装备（主要考虑迷彩服一套和砍刀等巡山护林简易装备）100元/人，实用技能培训160元/人，由县级统筹使用）
				新增生态护林员任务	补助资金	
合计		1670	1430	300	150	90
1	禄劝县	639	500	200	100	39
2	寻甸县	520	500			20
3	东川区	511	430	100	50	31